

项目编号：南基（服）2019-011

项目名称：南京大学现代工学院防雷专项竣工检测项目

询价 通知 书

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

2019 年 3 月 28 日

一、招标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规定，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以下简称“基建处”）拟以对该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质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南基（服）2019-011
- 2、项目名称：南京大学现代工学院防雷专项竣工检测项目
- 3、内容及规模：南京大学现代工学院工程防雷专项竣工检测，建筑面积 64425 平方米。
- 4、最高限价：68000 元（其中暂列金 10000 元，报价时写清暂列金）
- 5、工期：30 天
- 6、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组织，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必须具备的如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投标人不得有下列行为

- ①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 ②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的；
- ③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④企业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⑤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主体、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主体等严重失信记录名单的。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报价，否则取消其报价资格。

4、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

5、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的资质条件和能力

具有合格有效的由气象主管机构颁发的防雷装置检测甲级资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招标文件见附件，请各有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自行下载。

（四）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时间：2019年4月2日14:00时（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南京大学仙林校区综合楼四楼基建处会议室。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直接送达纸质件材料，不接受邮寄等其他送达方式。逾期或不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冒老师

联系电话：025-85789920

电子邮箱：mln@nju.edu.cn

（六）其他事项

1、本项目招标信息发布媒体：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主页“jjc.nju.edu.cn”。凡涉及招标公告的澄清、修改以及该项目的成交结果，均以基建处主页发布的信息为准。

2、投标人如有技术疑问，请直接将相关问题发送至前述电子邮箱。

3、投标人须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报价行为的合法性负责，如有作假或违纪，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基建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同时在网上进行实名通报。

4、按程序对本招标文件所作的书面澄清、修改、答疑（如有），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本招标采购事宜解释权属于基建处。

二、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1、质量/技术要求：

南京大学现代工程学院防雷专项竣工检测的要求

（一）对基础接地体的检测

建筑物基础接地体的类型、体内钢筋的焊接标准以及基础体的埋深和接地材料、规格等都会基础体的泄流效果产生影响，所以在检测此部分的时候必须认真严格。

（1）在承台焊接和桩基础已经完成且未浇灌混凝土时，检测的具体内容有：焊接质量；接地体的类型；使用降阻剂的数量及型号；附属接地体的埋深和类型；桩主筋直径；基础体类型和埋深等，并要测量接地电阻值。

（2）在地梁焊接工作已经完成且未浇灌混凝土时，检测的具体内容有：接地体的类型；地梁与承台的焊缝质量；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及间距；引下线的类型、与地梁的焊接质量、是否用油漆标识；是否按要求配置了电子信息及配电系统的接地引线等，并要测量接地电阻值。

（二）对引下泄流系统的检测

（1）在每次引下线柱筋通长焊接完成且未浇注混凝土时，检测的内容有：是否使用主筋当引下线以及是否自上而下电气贯通；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及间距；焊接质量。

（2）在进行外墙抹灰前，要对明敷引下线进行检测，主要包括引下线与接地体的焊接标准、引下线间搭接焊接标准等并进行接地电阻值测量。

（3）在第一层引下线完成时，应对防雷断接卡子的材料规格、数量、位置、高度等进行检测。

（三）对楼层之间接地体系的检测

根据《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的规定，

对于一类建筑物，超过 30m 的，必须在 30m 及以下每两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在 30m 以上每一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

对于二类建筑物，超过 45m 的，必须在 45m 及以下每两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45m 以上每一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

对于三类建筑物，超过 60m 的，必须在 60m 及以下每两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

60m 以上每一层设制一个防雷均压环。

(四) 需要设制防雷均压环的建筑物检测内容

(1) 均压环采用楼层圈梁时, 检测内容有是否使用两根或以上的主筋做均压环、主筋的焊接标准、与引下线焊接标准和接地电阻值。

(2) 均压环不采用楼层圈梁时, 检测内容有均压环的材质及规格、与引下线焊接质量、扁钢的焊接质量和接地电阻值。

(3) 金属门窗是否设置了侧击雷防御装置及其标准。

(4) 玻璃幕墙和均压环之间是否预留有接地端子, 数量是否达标。

(五) 不需设制防雷均压环的建筑物检测内容

引下线连接点的焊接质量; 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及间距; 玻璃幕墙和均压环之间是否预留有接地端子, 数量是否达标。

(六) 建筑物主体结构完工时的检测

(1) 裙楼顶防雷装置安装完毕但未浇灌混凝土时, 检测内容包括: 避雷带、网的类型和焊接质量; 引下线和避雷带、网连接点间的焊接标准; 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间距; 避雷带、网和超出屋面金属物的等电位连接标准。

(2) 转换层防雷装置安装完毕但未浇灌混凝土时, 检测内容包括: 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间距; 引下线与圈梁连接点间的焊接标准;

(3) 顶层防雷装置设置完毕但未浇灌混凝土时, 检测内容包括: 引下线的规格、数量、位置、间距; 引下线和避雷带、网连接点间的焊接标准; 避雷带、网的类型和质量; 避雷带、网和超出屋面金属物的等电位连接标准。

(七) 对接闪系统的检测

接闪系统是对直击雷进行防御主要环节, 它由避雷针、避雷带、避雷网或三者共同组成。它的工作原理是先将雷电导向自身, 再利用筋引线将雷电流导入大地。除了专设避雷装置外, 还可将建筑物顶层的金属构件或立面作为接闪装置。

对接闪系统的检测内容主要包括:

(1) 避雷带的材料类型和规格、敷设方式、与连接点间的焊接标准以及与引下线的焊接标准;

(2) 避雷针的引下线与避雷带、网之间的等电位连接情况, 是否使用金属支架当作引下线的底座等;

(3) 避雷网的网格尺寸; 材料类型和规格; 焊接质量以及与引下线的焊接标准。

（八）对浪涌保护器的检测

浪涌保护器的主要作用是对间接雷电和直接雷电影响或其他瞬时过压的电涌进行保护，它具有相对相、相对地、相对中线、中线对地及其组合等保护模式。对浪涌保护器的检测内容主要包括规格型号、安装位置、连接方式和长度等。电源浪涌保护器应在设备前端安装，安装方式首先应考虑使用“V”型接法，在“V”型接法不能实现时采用并联，然后以最短的路径接入大地，其中连接导线应保持平直状态，长度应小于或等于50cm。

检测防雷装置的有效性，接闪器、引下线、接地装置等的连通性。

接地系统的有效接地电阻，要求 $\leq 10\Omega$ 。

电源防雷系统的对地绝缘阻抗是否在允许值，接地系统是否牢靠，瞬时钳压数值是否有变化等。

信息系统信号防雷系统，对于连接的电阻是否属于参数允许值，瞬时钳压数值是否有变化，对地绝缘电阻的正常值等。

2、其他要求:满足质监站工程竣工验收相关要求，无条件配合总包完成工学院防雷接地的竣工验收手续的办理终结。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询价通知书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抽水费、辅材费、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2、投标人于报价前必须勘察现场，分析施工条件（水、电、路、拆除物临时堆放，集中指定地点、施工临时围挡的修建等）。现场水电条件是否满足施工要求，承包人按其自身需要，考虑是否需要自备电源发电；发包人对于现有的施工条件将不增加任何投入，涉及到的（水、电、路、拆除物临时堆放，集中指定地点、施工临时围挡的修建等）须增加投入的因素，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决算时不得调整。

3、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水电费由承包人承担。

4、投标人应按发包人提供的报价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写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发包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5、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根据询价通知书要求和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依据企业情况

或参照计价表及相关定额的规定、市场价格信息，并考虑风险因素，从自身的实力出发自主确定投标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价。

6、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询价结果如何，发包人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开标和评标

1、开标

报价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若询价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采购人改正后重新询价；若询价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如改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谈判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投标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提出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2）如改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3）如改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4）投标人若不接受采购方式的改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向询价小组说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的视为接受采购方式的改变。

2、评审的组织和依据

- （1）南京大学基建处负责组建三人以上单数的询价小组。
- （2）询价小组秉持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比较和评审。
- （3）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询价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3、评审程序

- （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等进行

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

(2) 投标审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各投标人的报价、供货期/工期、质量标准、技术方案、服务、信誉等方面对询价通知书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核，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要求。

(3) 询价小组依照询价通知书相关规定，按满足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照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三个成交候选人。

(4) 在技术要求和商务条件满足采购要求的前提下，报价低的成交候选人排名在前。报价相同的前提下，技术要求和商务条件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成交候选人排名在前。

(5) 正序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应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是成交价格。

(6)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按成交排序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7)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最佳投标人，满足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但并不保证投标报价最低者中标，采购人对投标人不负未成交原因的解释义务。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 (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 (2) 投标文件不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和内容填写的；
- (3) 投标文件不按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密封、签字、盖章的；
- (4) 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或明显低于成本价并无法做出有效说明的；
- (5) 技术要求未响应采购需求或低于采购需求的；
- (6) 商务条件未响应采购需求或低于采购需求的；
- (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报价会议的；
- (8) 其它导致投标文件无效的情形。

(五) 合同签订

1、签订合同的依据和要求

(1)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2)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成交结果公示(无异议)后 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有效承诺等文件的主要内容，与基建处洽谈和签订合同。

2、付款方式:工程结束,取得建筑工程防雷检测合格报告,满足质监站工程验收相关要求后一次性全额付款。

3、竣工结算后,承包人提供的结算书,如核减额在送审总价的 5%之内,审计费用由发包人支付;核减额超过送审总价 5% (含 5%),所有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承包方施工、进出校园车辆需严格遵守南京大学保卫处及相关部门管理规定,停车费用按照《南京大学停车收费管理实施办法》(南字发【2018】4 号)执行,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三、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使用单位：_____

供货单位：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四、质量标准

依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文件要求和本次招标约定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1、合同价款：_____万元(大写：_____)。

2、工程款支付：

六、监理工程师

1、监理单位：

2、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姓名）：____/____职务：____/____

3、甲方委托的职权：____/____。

七、双方工地代表

（一）甲方

1、工地代表：

2、甲方工地代表职权：

- （1）负责协调外部有关单位关系；
- （2）完成法规及合同中约定的甲方职责；
- （3）负责对工程的监督、管理。

(二) 乙方

1、乙方项目经理：_____

2、项目经理职权：

(1) 组织有关工程技术人员、施工人员成立现场项目部，负责现场管理及工程施工；

(2) 完成法规及合同中约定的乙方职责；

(3) 负责工程保修期内的工程保修

八、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职责

1、负责外部协调工作，乙方办理施工所需各种证件等有关手续，甲方代表负责提供需建设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及文件。

2、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管线接出点，为乙方提供现场工作面，尽可能创造好的施工条件。

3、负责工程进度、质量的监督、管理；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4、竣工资料及竣工结算、结算资料的审核工作。

5、合同约定的甲方其他工作职责。

(二) 乙方职责

1、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表及材料供应计划表。

2、工程设计变更及工程范围以外的工程内容必须得到甲方代表签认后方可施工。

3、乙方必须作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由于乙方疏忽在施工现场内造成的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负责办理垃圾外运的各项证件及有关手续，施工垃圾须随时清除，保证施工场地清洁卫生。须严格执行学校文明施工要求，杜绝各种人为噪音，中午 12:00-14:00 时不得安排高噪音的施工作业，夜间施工须严格执行学校和南京市夜间施工有关规定。

5、工程竣工移交前负责对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如甲方有特殊保护要求，则特殊保护费用按实际发生由甲方承担。

6、竣工结算后，承包人提供的结算书，如核减额在送审总价的 5%之内，审计费用由发包人支付；核减额超过送审总价 5%（含 5%），所有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承包方施工、进出校园车辆需严格遵守南京大学保卫处及相关部门管理规定，停车费用按照《南京大学停车收费管理实施办法》（南字发【2018】4 号）执行，由承

包方自行承担。

8、合同约定的乙方其他工作职责。

九、竣工结算

1、 结算依据:

2、 结算方式:

十、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按期竣工。

十一、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 八 份，甲方执 六 份，乙方执 二 份。

十四、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五、其他事项：执行通用条款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地址：
日期：

乙方（投标人）：（盖章）
委托人：
项目负责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地址：
日期：